**关于在我校学生中间组建多媒体工作室的通知**

学院团委：

随着网络新媒体技术的不断发展，利用新媒体进行宣传工作已成为共青团日常工作的重要阵地和有力手段。为了提高学校团委办公效率和技术水平，丰富和提高我校共青团多媒体作品（影音文件、平面设计、APP应用和网站编程等）的来源和质量，鼓励我校青年自主参与到共青团宣传工作中来，团委决定在广大学生中间组建多媒体工作室。

今后团委在需要相关多媒体作品时将通过团委宣传部平台面向各工作室进行**招投标工作**，对于中标工作室的方案将予以**一定额度的物质报偿**作为奖励，特别优秀的作品还将**颁发优秀证书并向市里推荐参赛**。

希望各院团委、特别是有技术特长的学院鼓励学生积极踊跃自主申报成立工作室，具体安排见附件。

附1：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申请表

附2：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工作制度

附3：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评比制度

团 委

2014年9月14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室情况** | **名 称** | |  | | | | | | | | | |
| **业务**  **范围** | | □**平面设计** □**视频制作** □**APP应用开发** □**网页网站开发**  □**其他（请注明）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可多选）** | | | | | | | | | |
| **工作**  **邮箱** | |  | | | | | | | | | |
| **人 数** | |  | | | | | | | | | |
| **负 责 人** | **姓 名** | |  | | **性别** | |  | **年 级** | |  | |
| **所 在**  **院 系** | |  | | **专业** | |  | **学 号** | |  | |
| **联 系**  **方 式** | |  | | | | | **E-mail** |  | | |
| **其他成员（可附页）** | **姓 名** | | **性别** | **学 号** | | **所在院系** | | **联系方式** | | | **签 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室申请人承诺：**  我确认认真学习并服从 《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工作制度》之内的工作制度，并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工作室申请人签名：** | | | | | | | | | | | | |
| **团委意见：**  **（盖章）** | | | | | | | | | | | | |

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申请表

附1：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申请表

**注意事项：**

1. **本表一式三份，一份交付团委宣传部办公室保存、一份由网络技术中心存档、一份由工作室留存。请于团委宣传部工作时间内（教学周内周一至周五 4：00——5：30）报送至学活302进行申报备案工作。本表盖章方为有效。**
2. **填写本表可用打印方式(宋体 小四号字)填写，但工作室人员签名、工作室申请人签名须用黑色的钢笔或签字笔填写。**

**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工作制度**

附2：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工作制度

为使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根据团章规定的原则和技术工作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条例。

1. **总则**
2. 各工作室需在遵守宪法、法律的前提下，依照团章，在上级团委的领导下，独立自主地、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3. 各工作室隶属于南开大学团委宣传部网络技术中心，其个人档案归入南开大学团委宣传部学生干事档案，由校团委宣传部及其下属网络技术中心共同行使行政管理权。
4. 各工作室需明确所拥有的权利和义务，并了解《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工作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5. **队伍组建及信息管理规定**
6. 工作室组队以自主组队、自愿参加、自主命名为原则，推荐人数为2——5人，校团委宣传部鼓励多方向申报。
7. 工作室组建中各个年级均可参加，并可在教学周内随时申报。对于相应专业的工作室，校团委宣传部将酌情给予一定的政策支持。
8. 工作室负责人需认真学习《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工作制度》 ，并认真填写《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申请表》，并于于团委宣传部工作时间内（教学周内周一至周五 4：00——5：30）报送至学活302进行申报备案工作。
9. 工作室有义务保证其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及时向团委宣传部更新工作室的最新信息，由于工作室信息错误引发的工作问题和利益问题由工作室承担全部责任。
10. 校团委宣传部在特定情况下（如奖金发放、档案建立）有权向工作室获取工作室成员敏感个人信息（如银行卡号、身份证号）；校团委宣传部有责任保证个人信息安全。工作室成员有权对获取信息的用图和安全质疑，由此引发的问题将由校团委宣传部和工作室单独协商解决。
11. 工作室与校团委宣传部解除合作关系需提前向网络技术中心相关人员递交申请书，经审批之后，交回《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申请表》(原件)并加盖作废章和填写日期，宣布合作关系作废。
12. **招标与投标程序规定**
13. 投招标统一管理邮箱为**nankaigzs@163.com**，招标书发布工作和投标等文件都将经由此邮箱进行统一管理。
14. 工作室负责人有义务参加招标会议和招标讨论会，并按时到达会场，因事不能参加的要向校团委宣传部网络技术中心上交请假条。
15. 工作室享有校团委标书的优先通知权，工作室有权利向校团委宣传部要求向其优先发布招标信息和通知，并优先对其疑问进行回复。
16. 工作室有责任在收到标书48小时之内向校团委宣传部回复是否参与投标，逾期按弃权处理，具体情况以标书规定为准。
17. 工作室有责任保证所投内容积极向上，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等权利。
18. 工作室有责任认真阅读标书，特别是关于著作权等问题。工作室参与投标便代表已同意标书所做之规定，并遵守标书之规定。
19. 参与投标的工作室有责任在截止日期之前完成标书规定的内容，逾期则取消投标资格，并根据情况做出相应的处理。
20. 在招标与投标程序中，标书享有大于本规定的优先权，具体情况以标书为准。如遇特殊情况则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案例和具体情况进行处理。
21. **评审及评审结果发布规定**
22. 工作室有权利监督评审过程公平、公正，工作室也有义务维护评审过程公平、公众。如发现徇私舞弊、经调查确实的，则根据工作室惩罚制度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则交由相关部门处理。
23. 工作室有权参与公开评审过程并进行旁听，根据情况可享有提问权和补充说明权。
24. 工作室有权要求校团委宣传部公示评审结果，有权质疑评审结果并经相关渠道进行反应，有权知晓评审结果调查结果。
25. 对于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公示等以标书公布为准。
26. **投标内容著作权规定**

投标作品一经采用，则校团委宣传部享有该作品的著作财产权，包括复制权、发行权、出租权、展览权、表演权、放映权、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摄制权、改编权、翻译权、汇编权、追续权以及应当由著作权人享有的其他权利。投标人享有著作人身权，包括发表权（即决定作品是否公布于众的权利）、署名权（即表明作者身份，在作品上署名的权利）、修改权（即修改或者授权他人修改作品的权利）、保护作品完整权（即保护作品不受歪曲、篡改的权利）。

双方有权利监督对方和自己的权力行使，如有异议则由双方协商解决，情节严重则交由相关部门解决。

1. **工作室的奖励规定**
2. 工作室奖励分为招标奖励和年终奖励。
3. 工作室招标奖励具体情况以标书为准。
4. 工作室年终奖励为评比奖励制，评比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标积极性、投标质量、制度建设贡献和特殊贡献，每年评比出 2——3个优秀团队，除授予物质奖励外还将授予“南开大学优秀技术工作者”称号并签发嘉奖令，并根据年级不同有机会进入校团委宣传部相应职位进行学生工作，具体事项参见《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评比制度》 。
5. 工作室有权利要求年终评比结果公开，有权利质疑结果评比结果公正性，并通过相关渠道进行反映。
6. 工作室有责任维护评比公正性，一经发现徇私舞弊则采取一票否决制。
7. **工作室的惩罚规定**

工作室惩罚分为通报批评、暂时停止工作和永久停止工作三个等级。

1. 有以下情节则给予通报批评处理
2. 投标过程中抢而不投的
3. 工作室负责人无故两次不参加招标相关会议和其他日常会议的
4. 其他违纪行为但不构成暂时停止工作的
5. 有以下情节则给予暂时停止工作处理
6. 涉嫌抄袭他人，侵犯他人著作权的
7. 所投内容不积极向上的
8. 涉嫌徇私舞弊的
9. 方案未按时完成的
10. 其他违纪行为但不构成永久停止工作的
11. 有以下情节则给予永久停止工作处理
12. 涉嫌抄袭他人，侵犯他人著作权经查实的
13. 所投内容不健康，违反相关法律的
14. 涉嫌徇私舞弊经查实的的
15. 方案未按时完成并且情节恶劣的
16. 其他严重违纪行为

其他违纪行为则酌情处理

1. **其他规定**
   1. 工作室负责人有义务参加日常会议和业务相关会议，并按时到达会场，因事不能参加的要向校团委宣传部网络技术中心上交请假条。
   2. 工作室可建立自己的工作制度，但不可与本制度相冲突。
   3. 对本规定有任何异议或建议的可发送邮件至**nankaigzxfk@163.com**进行反馈。

‘’

南开大学团委

2014年9月14日

**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评比制度**

附3：南开大学学生多媒体工作室评比制度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分值 |
| 日常管理（30分） | 会议出勤情况 | 20分 |
| 会议参与度情况 | 10分 |
| 招标参与（30分） | 投标参与情况 | 20分 |
| 招标建议情况 | 10分 |
| 招标质量（30分）  （记满30分为止） | 中标 | 20分 |
| 复审入围 | 15分 |
| 初审入围 | 10分 |
| 制度建设（10分） |  | 10分 |
| 扣分项 | 通报批评 | -10分 |
| 暂时停止工作 | 一票否决 |
| 永久停止工作 |